

证券代码：873840

证券简称：湘江股份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东安湘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6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27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7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9,445.29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4,991.05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9,778.85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1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6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J69	金融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A40	农、林、牧、渔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492.54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063.9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7,694.3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保险的购买能覆盖因审计失误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组人员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志，201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 10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 1 家，新三板公司 8 家，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颖，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至今为安博通、伟大节能等上市公司、新三板提供过年报审计、吉凤投资发债审计、其他专项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

（2）质量控制复核人员：滕友平，于 1998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1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湖南东安湘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湖南东安湘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